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证监局现场检查结果整改完成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于2013年4月1日-10日对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现场检查结果，公司于2013年5月28日披露了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东证监局现场检查结果的整改方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根据以上整改方案，公司认真组织并落实各项整改措施。截至目前，所有整改工作已经完成。

现将整改方案的具体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方面的整改完成情况

一是南海发展大厦投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存在瑕疵。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针对投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中存在的瑕疵，公司董事会进行了认真的反思，今后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于投资决策的相关制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范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要求，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重视南海发展大厦相关信息的持续性披露工作，在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中对南海发展大厦投资相关的信息及会计处理等予以了详细说明。

二是公司官方微博管理不够规范，微博发布的审批程序、微博监控人员设置方面尚存在需要进一步规范的地方。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公司已制订《网络平台管理规定》并已经总经理会议审议通过并生效实施。《网络平台管理规定》对官方微博的管理机构、微博内容的发布流程进行了规定，并设置相应的监控机制，确保公司在官方微博发布信息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

二、关于会计核算问题的整改完成情况

一是公司向Good Trade Limited收购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25%股权未按协议条款计提股权收购业绩补偿。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根据公司于2013年8月17日披露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已计提截至2012年末的股权收购利润补偿2142.85万元，并对收购业绩补偿条款约定及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详细说明。公司将在2013年、2014年每年末根据相关协议确认或冲

减补偿，调整有关账务。

二是会计基础工作存在记账时间不够及时、制作会计凭证时未注明凭证附件数量及部分凭证存在签章不齐等不规范情况。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公司对《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对会计核算相关管理进行再梳理和完善，并颁布了《会计核算管理办法》，就会计核算等会计基础相关工作组织了专门培训，向相关会计人员强调了工作要求，落实了工作责任，确保公司会计工作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的要求。

三是公司捐赠支出未建立相关决策制度。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公司制订了《捐赠管理办法》并已经2013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今后将依照《捐赠管理办法》等有关制度的要求，规范捐赠资金支出的各项审批程序。

三、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问题的整改完成情况

问题：2012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存在召开会议的次数未满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关规定的情况。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为进一步提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决策效率，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已于2013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并已生效实施。今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将严格按照修订后的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任职。

四、关于信息披露问题的整改完成情况

一是在《关于调整南海发展大厦投资方案的公告》（临2013-002号）中，关于地块编号的信息披露存在瑕疵，二是在《2012年年度报告》中，关于受让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取得日，误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日期作为股权取得日。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一方面，加强了对信息披露工作的学习。董事会秘书持续收集关于信息披露等最新的法律法规及工作指引，及时组织公司董事会及有关信息披露工作人员进行学习，确保有关人员及时掌握信息披露新规。同时，配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直通车的实施，进一步完善了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核机制，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另一方面，强化了信息披露要求和责任。在具体工作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人员的细致

严谨性并与考核挂钩。

五、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整改完成情况

一是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误将一笔其他收入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是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未按现行制度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已经2013年6月19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监管。2013年半年度，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审议并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三日